

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长及核心管理层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长及核心管理层拟自2026年5月11日起3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增持公司股份，本次增持未设定价格区间，合计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500万元，不超过人民币600万元；

● 本次增持计划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增持窗口期限制等因素影响，存在本次增持计划无法实施或无法全部实施的风险。

为积极推进公司预重整相关事项，坚定支持公司风险化解及持续经营工作，切实保障公司全体股东及债权人的合法权益，公司董事长及核心管理层拟实施股份增持计划。计划于2026年5月11日起3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以自有资金增持公司股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计划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1、增持主体：公司董事长及核心管理层，即王文学、赵威、陈怀洲、庄永、钟坚、黎毓珊。

2、增持主体已持有股份数量及持股比例：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增持主体已直接持有的股份情况如下：

增持主体	公司职务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王文学	董事长	18,590,600	0.475%
赵威	董事、总裁	2,804,500	0.072%
陈怀洲	董事、联席总裁	2,741,800	0.070%
庄永	职工董事	0	0.000%

钟 坚	财务总监	1, 041, 000	0. 027%
黎毓珊	董事会秘书	494, 200	0. 013%

3、增持主体在本次公告之前 12 个月内未披露过增持计划。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增持目的：为积极推进公司预重整相关事项，坚定支持公司风险化解及持续经营工作，切实保障公司全体股东及债权人的合法权益。

2、增持股份的种类：公司无限售流通股股份。

3、增持股份的方式：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

4、增持股份的金额：合计人民币不低于500万元，且不超过600万元。

5、增持股份的资金来源：增持主体自有资金。

6、增持股份的价格：本次增持不设价格区间，将根据公司股票近期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实施增持计划。

7、增持股份的实施期限：2026年5月11日起3个月内。实施期间公司及增持主体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限制买卖公司股票的规定；实施期间，如公司股票因筹划重大事项连续停牌10个交易日以上的，增持计划在股票复牌后顺延实施。

8、增持主体承诺在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三、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增持计划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增持窗口期限制等因素影响，存在本次增持计划无法实施或无法全部实施的风险。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如出现上述风险情形，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其他说明

1、增持主体在实施增持计划过程中，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权益变动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买卖本公司股份的相关规定。

2、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影响公司上市地位，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

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3、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8 号——股份变动管理》等相关规定，持续关注增持主体增持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11 日